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花蓮縣達固湖灣大路1號

承辦人：張文憶

電話：8462860#275

電子信箱：te3921@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終字第11200778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追思田智宣先生七周年紀念「想你電台」公益繪畫活動作品資料卡、財團法人花蓮縣田智宣文化藝術基金會函、想你電台公益繪畫活動計畫書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花蓮縣田智宣文化藝術基金會辦理追思田智宣先生七周年紀念「想你電台」公益繪畫活動，請各校踴躍參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花蓮縣田智宣文化藝術基金會 112 年 4 月 18 日花田文藝字第 112041801 號函辦理。
- 二、「想你電台」公益繪畫活動相關資訊，請逕至本府處務公告(編號：99471)下載附件。

正本：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花蓮縣各私立幼兒園

副本：本府教育處



112/04/20



1120001472